

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041

臺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11號

受文者：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1330018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廖宜萱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-8889)
7112

傳真：02-8788-4560

電子信箱：be0547@gov.taipei

主旨：為辦理本局「113年臺北市衛生保健志願服務獎勵計畫」請貴單位於113年8月2日（星期五）前推薦符合資格之志工及團體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3年度臺北市衛生保健志願服務獎勵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激勵與感謝本市衛生保健志工無私的付出及努力，並肯定與獎勵志工督導協助本市推動志願服務，113年增修「績優志工督導」項目，鼓勵符合規定之志工督導依規定提出申請。

三、旨揭獎勵計畫額度以60件為上限，獎項分配說明如下：

(一)個人楷模獎：金牌獎5名、銀牌獎10名、銅牌獎15名、高齡志工10名、學生志工3名。

(二)志工督導獎：績優志工督導獎5名。

(三)團體楷模獎：志工家庭5組、高齡志工家庭2組、志工團隊3隊、高齡志工團隊2隊。

四、請依規定推薦符合資格之志工及團體，填具推薦總表、各項獎勵名冊及光碟各1份，並依規定繳交推薦表、服務照片、同意書、證明文件（含志願服務績效證明書、服務紀錄冊影本、新移民志工及高齡志工需檢附身分證明文件），於113年8月2日（星期五）前函送書面資料1份、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寄至本局承辦人信箱（be0547@gov.taipei），郵戳為憑，逾期或資料不全（含資料錯誤者）恕不受理。

五、旨揭獎勵作業，請逕至本局網站（<https://health.gov.taipei/>）/主題專區/志願服務專區/最新消息/「113年度臺北市衛生保健志願服務獎勵作業」查詢及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萬芳醫院一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臺北市立關渡醫院一委託臺北榮民

